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特別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李德康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黃錦超博士,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曼琪女士,MH
陳偉坤先生
陳炎光先生
陳婉嫻女士,SBS,JP
何漢文先生
何賢輝先生
許錦成先生
簡志豪先生,BBS,MH
郭秀英女士
黎榮浩先生
李達仁先生,MH
莫健榮先生
莫應帆先生
沈運華先生
蘇錫堅先生
譚香文女士
譚美普女士
丁志威先生
黃金池先生,MH,JP
王吉顯先生
黃國恩博士
胡志偉先生,MH
袁國強先生

因事缺席者：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學禧先生	黃大仙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列席者：

許志權先生	主席	大成街街市枱商協會
李炳南先生	會長	大成街街市枱商協會
林福泉先生	副主席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王延華先生	秘書長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

蕭偉全先生,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劉敏明先生	助理處長(九龍)	消防處
陳文光先生	署理九龍中區指揮官	消防處
陳嘉樂先生	助理消防區長(消防設備專責隊伍)2	消防處
伍穎賢女士	黃大仙區副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詹德明先生	黃大仙區助理指揮官(支援)	香港警務處
李一鳳女士	署理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敖美玲女士	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	食物環境衛生署
岑毅安先生	高級工程師/市政工程/九龍	機電工程署
區志鴻先生	物業事務經理/黃大仙西	建築署
曾慶棠先生	黃大仙及西貢區高級社會保障主任	社會福利署
梁碧華女士	勞工事務主任(勞資關係)(東九龍)	勞工處
葉余曼麗女士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黃大仙)	房屋署
梁靖妍女士	工程師/15(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區兆峯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馬韻然女士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何知行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丁天生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 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 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秘書：

林詠詩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主席致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黃大仙區議會的特別會議，包括：

- (一) 大成街街市怡商協會主席許志權先生及會長李炳南先生；
- (二) 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副主席林福泉先生及秘書長王延華先生；
- (三) 消防處助理處長(九龍)劉敏明先生、署理九龍中區指揮官陳文光先生及助理消防區長(消防設備專責隊伍)² 陳嘉樂先生；
- (四) 香港警務處黃大仙區副指揮官伍穎賢女士代表鄒愛宏先生，及黃大仙區助理指揮官(支援)詹德明先生；
- (五)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署理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李一鳳女士，及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敖美玲女士；
- (六)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勞資關係)(東九龍)梁碧華女士；
- (七)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區兆峯先生代表蔡植生先生；
- (八)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黃大仙)葉余曼麗女士代表宋張敏慈女士；
- (九)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高級社會保障主任曾慶棠先生；
- (十)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 15/(九龍)梁靖妍女士代表盧錦欣先生；
- (十一) 機電工程署高級工程師/市政工程/九龍岑毅安先生；
及
- (十二)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黃大仙西區志鴻先生。

2. 由於是次會議是特別會議，黃大仙區議會第九次會議的記錄及續議事項進展報告將連同是次會議的有關資料一併提交下一次黃大仙區議會會議通過。

3. 議員對席上的特別會議修訂議程及項目討論時間建議並無意見。

一 大成街街市火警事件

4. 主席告知與會者召開特別會議的目的，是希望進一步了解大成街街市火警事件的最新情況、各相關政府部門就此事件所提供的支援、協助和跟進工作的進展，以及討論如何處理善後工作，包括檔主的復業安排。

5. 開始討論前，主席向各與會者簡述事件的背景。在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日(星期六)凌晨時分，於大成街街市發生一場三級火警，火警引致街市嚴重焚毀，特別是一樓的檔戶，啟德花園的居民亦因鄰近火警現場而一度需要疏散。主席除了感謝消防處即時的滅火行動和各相關政府部門努力進行善後工作外，亦感謝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的職員即時作出回應，開放黃大仙社區中心及慈雲山(南)社區中心給有需要的居民，迅速為受影響的人士安排申請財政援助，及連日來不辭勞苦地直接接觸商戶，以了解他們的情況及需要。特別感謝專員統籌各部門通力合作而付出的努力。由於大成街街市仍封閉，檔主及僱員的生計受影響，事件亦對習慣到大成街街市買餸及日常用品的居民構成不便。而於會議前，主席收到陳婉嫻議員、社區總幹事林文輝先生及王惠成先生的信件(附件一)，內附過千名市民的簽名，希望區議會及政府部門盡快處理大成街街市的善後工作，讓街市恢復營業。區內的議員亦十分關注此事，在該數天內與不同的持份者及政府部門代表開了數次會議，解決居民及檔戶面對的問題。而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已即時作出安排，接受有需要的人士申請華人慈善基金的援助，及聯絡耆色園安排發放緊急援助基金給有需要的人士。而第一筆援助金已於會議前一天開始發放給合資格的申請人。

(會後補充：主席將市民要求大成街街市盡快復業的簽名交給食環署李一鳳女士跟進。)

民建聯黃大仙支部的文件

6. 與會者得悉民建聯黃大仙支部的九位議員及兩位增選委員於席上提交了一份文件(附件二)，表達高度關注大成街街市三級火警，及強烈要求協助販商盡快復業，完善設施以保障啟德花園居民安全。主席請黎榮浩議員介紹文件。

7. 黎榮浩議員指，不少黃大仙區居民於大成街街市買餸，街市封閉期間，居民被迫前往其他街市買餸，而附近樂富街市由即日起亦需關閉以進行長達五個月的裝修。因此，黃大仙區同時有兩個街市未能提供服務，嚴重影響居民日常生活。此類型的事件在香港屬首次，政府理應就此事件安排跨部門聯合處理，迅速為販商提供更適切的支援。他提出以下六點要求：

(一) 政府部門應加快就街市內設施(如結構安全、電力裝置、排污設施、通風系統、錶房等)完成檢查、評估及搶修，讓販商能在安全及設施完整的情況下盡快復業；

(二) 點貨及點算損失

據知地下及二樓攤檔已被批准點貨及點算損失，政府應積極提供支援。由於販商大多在檔攤存放貨品，不少貨品已遭破壞，食環署應在販商的貨品損失上提供全數援助。而一樓方面，除了受到嚴重焚燒的數十檔攤檔，其餘攤檔所受的波及較少，政府應設法分階段解封，讓部份販商能於短時間內回到攤檔取回貴重物品及點算損失；

(三) 協助販商復業

(a) 地下主要是公共設施受損，政府應盡速復修電力系統，讓地下的魚檔和菜檔可先行復業，並要求建築署迅速評估肉檔對上的天花結構是否安全，讓地下的肉檔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復業。要求有關部門同步進行相關的搶修和評估，期望地下攤檔可於周內重開；

- (b) 食環署必須迅速安排維修二樓的排水系統，確保食肆有衛生的環境營業。而有關部門亦應維修通往二樓食肆的樓梯和扶手電梯等通道，讓市民可以直達二樓；
 - (c) 一樓部份攤檔(如生果檔)在此火警中未受嚴重波及，應與嚴重焚毀的攤檔分開處理，有關部門應於迅速維修公共設施後盡快開放一樓。對於嚴重焚毀的數拾攤檔，應提供更多、更貼身的支援，包括食環署應按該批檔主的需要及情況，安排短期或長期調遷到附近的街市營業；及待一樓部份攤檔重開後，考慮將原有部份雞檔更改為乾貨攤檔，供嚴重受影響的攤檔販商多一個選擇；
- (四) 食環署應盡快公布街市重開的時間表，「特事特辦」，能「重開幾多(攤檔)就開幾多」，無須待全層搶修完成才開放，以縮短市民受影響的時間；
- (五) 大部份攤檔存放不少貨物，販商的貨物在火警中及斷電的環境中已壞掉，蒙受重大的經濟損失，部份販商更欠缺重新入貨的金錢，因此強烈要求政府簡化程序，為有需要的商戶提供即時援助，及與販商商討及提供復業支援；及
- (六) 有報導指消防處懷疑此事件為一縱火案件，查詢食環署作為街市的管理者的責任，及調查結果對販商爭取賠償的影響。

8. 另外，雖然大成街街市與啟德花園的消防系統獨立運作，但大成街街市發生三級火警，濃煙波及啟德花園的住戶，而啟德花園的火警鐘卻沒有響起。消防處應檢視現時該兩套獨立系統的運作情況，以確保居民的生命安全得到保障。

販商的困難和訴求

9. 主席請大成街街市枱商協會主席許志權先生及會長李炳南先生向與會者講解大成街街市檔戶面對的困難和憂慮。

10. 許志權先生認為最急切的是食環署盡快安排販商復業，特別是地下及二樓，使商戶無需在附近路邊擺檔而影響環境衛生，及方便市民買餸購物。另外，一樓的商戶亦希望得悉，如有需要可怎樣申請援助，以舒緩短期的經濟困難。

11. 李炳南先生代表大成街街市的商戶向與會者表示謝意。他歸納商戶面對的三個問題如下：

(一) 責任問題

- (a) 查詢當晚是否有工程人員於工作後留下火種而引致火警；
- (b) 查詢為何後門的大閘沒有即時開啟以方便救火，以致錯失滅火的最佳時間；及
- (c) 警方懷疑有人縱火，如查明屬實，保安員當時是否失職；

(二) 賠償問題

- (a) 要求食環署盡快解決檔戶的生計問題，例如賠償受損毀的貨品等直接及間接的損失；
- (b) 希望政府提供特別恩恤安排(如免租)，即時向商戶發放援助金和向枱商的僱員提供經濟援助；
- (c) 查詢如有免租期及經濟援助，安排是否劃一，而食環署會否向未能復業的枱商發放特別的援助；
- (d) 鑑於受這場火災影響的枱商數目甚多，而他們大部份都是基層市民，所謂「手停口停」，要求各政府部門盡快處理上述問題；及
- (e) 希望食環署向已繳付四月至六月租金的商戶退還租金，以應燃眉之急；

(三) 善後問題

- (a) 食環署有沒有大成街街市檔攤復業的時間表；及
- (b) 食環署會否為枱商設過渡的安排，例如讓枱商在附近地方臨時擺買、開放部份街市讓枱商營業、或安置枱商到其他街市。

12. 主席遂邀請各相關的部門代表就議程內各細項提供最新的資料及回應。

民政處的回應

13. 民政處蕭偉全專員代表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向大成街街市的枱商問候，並簡述當天的情況及匯報民政處的工作如下：

- (一) 收到火警消息後，他和民政處的人員在早上七時許已在現場提供協助，當時數以百計的啟德花園居民在警方和消防處協助下須疏散到對面的彩虹道公園，當中包括長者及坐輪椅的人士，情況狼狽；民政處即時在彩虹道公園設立櫃位協助居民，並開放慈雲山(南區)社區中心和黃大仙社區中心供有需要的居民休息和供枱商開會、接受援助申請等；
- (二) 火場溫度很高及滿佈濃煙，消防員出入火場雖十分辛苦，但仍非常努力在現場撲救；
- (三) 警方亦努力在現場協助居民疏散，並在彩虹道公園設站協助解決居民的需要；
- (四) 社會福利署亦於稍後設立櫃位協助居民；
- (五) 當日的意外雖突然及嚴重，波及的居民人數亦多，但秩序良好；
- (六) 共有八名居民因吸入濃煙不適送院，他們於檢查後已全部出院，相信正在康復，並無大礙；

(七) 民政處主要關注兩點：

- (a) 居民安全 — 確保居民能全部安全疏散，而警方、消防處及各有關部門已作出迅速和高效的安排和處理；及
- (b) 對枱商的協助和街市善後事宜 — 他與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商量後，認為必須照顧受火警影響的枱商，民政處會作出彈性安排，從速發放華人慈善基金，以表示署方對枱商的一點心意及關懷。在事件當日(星期六)下午，民政處在黃大仙社區中心開始接受援助金的申請，並已於會議前一天(星期一)發放第一批支票予合資格的申請人；而第二批申請，亦會於即日起發放支票。同時，民政處也邀請耆色園董事局主席黃錦財先生加入援助，於會議前一天(星期一)開始接受枱商申請耆色園的緊急援助基金，以「普濟勸善」的精神盡快因應申請發放援助，向居民或枱商表達心意。他亦請食環署能與各有關部門盡快處理街市善後工作，協助枱商早日復業。

14. 蕭專員特別感謝多位議員在事發當日踴躍出席與枱商的會談，提供協助及意見，希望善後工作能早日獲得解決。他認為香港的販商獨立進取，憑自己的努力自力更生，他們都希望爭取街市早日重開，以便復業。

15. 另外，在是次會議開始前，食環署、警方、建築署和機電工程署再次進入現場勘察，包括一樓起火的地方，目標是盡快安排開放街市或能開放的部分，包括地下及二樓熟食檔。他知悉經今日跨部門到現場視察後，食環署可公布街市局部開放的好消息。至於發生火警的一樓，由於警方、消防處、政府化驗所等有關部門需在現場進行跟進工作，所以要稍後才能重開。

食環署的回應

16. 食環署李一鳳女士表示，食環署非常關注事件，明白枱商的憂慮，由事發的星期六起一連多日，食環署的總部及黃大仙區各級人員都盡量安排枱商在情況許可下，進入街市視察其枱位的情況。在星期日約下午四時，助理署長亦於簡報會內向枱商講解大成街街市的情況。同日下午約六時，枱商獲安排進入二樓和地下範圍，但一樓仍然封鎖。

17. 她就此非常感謝區議員、民政處和其他部門人員的協助，特別感謝枱商代表有秩序地讓檔戶回到自己的枱位取回物品。食環署在會議前一天安排約一百名人員到大成街街市協助約一百六十個檔戶回到枱位檢視及點算，整個過程非常順利。

18. 她指街市不同的部分受不同程度的影響。為顧及大眾安全，現階段只可局部開放街市。過去兩天，食環署總部與建築署、機電工程署代表開會及到現場探察。經勘察後，建築署和機電署均認為地下部份檔戶可以復業，因此食環署決定於翌日，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六時開放地下部分枱位讓枱商復業。至於結構問題和地下部份地方仍須封鎖等詳情，由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代表解釋。食環署仍在考慮如何協助受影響的商戶，並備悉議員和商會代表的訴求。她會向食環署總部反映，希望有正面的回覆。

消防處的回應

19. 消防處劉敏明先生首先代表消防處向受火警影響的商戶、住客和街坊致以深切的慰問，並感謝主席和蕭專員對消防處工作的認同。劉先生的回應如下：

- (一) 有關許志權會長提及消防車並沒有在啟德花園後方近籃球場位置灌救一事，他當晚於火警發生後曾到現場了解，消防人員在接獲火警報告後約四分鐘內已趕抵現場展開滅火救援行動。由於火警在街市較深入的東北角發生，同時街市外牆向停車場和籃球場設有風雨擋，滅火水柱不能從外射入街市，因此需要拖帶救火喉或使用街市內的救火喉灌救及防止火勢蔓延。在滅火救援策略而言，消防處沒有半點延誤；

- (二) 啟德花園及大成街街市的兩套獨立消防系統，是按照香港法例對不同大廈的消防設備要求而設。當晚經風險評估後，在現場的消防指揮官認為住宅部分的居民沒有即時危險，故無須疏散，所以沒有採取行動疏散整幢大廈。儘管如此，消防處調派了三隊搜救隊協助自行或有需要的居民離開現場，當晚消防員和警員亦曾有背負行動不便的居民下樓；
- (三) 消防處得悉有部分居民質疑消防員遲遲未到自己的單位拯救，其實當時搜救隊收到電話後是按風險評估的優先次序進行搜救，例如曾在抵達第二座某單位時，在拍門沒人回應後，遂破門而入，協助一名行動不便的人士離開現場；及
- (四) 消防處認為整個滅火救人行動和火警鐘的安排，均達到消防處的要求，而搜救、搶救等方面亦無延誤。

20. 消防處也關注街市的重開問題，明白議員擔心火警系統受損會影響重開街市的日期。消防處會與機電工程署緊密合作，並在有需要時採取特別措施，如有需要，可在人流最多的時間安排消防車輛在街市候命，以策安全。

香港警務處的回應

21. 香港警務處伍穎賢女士代表黃大仙警區感謝各部門協助在大成街火警現場進行搜救、疏散等行動，並對商戶致以慰問。伍女士的回應如下：

- (一) 當晚警方在接獲火警報告後即時行動，協助消防處採取拯救行動。除本區警員外，亦動用了藍帽子人員，總共約一百四十名警務人員協助拯救行動；
- (二) 由於濃煙波及啟德花園，警方疏散了約九百名居民，涉及約二百九十個住戶，在民政處的配合下，安排有需要的居民暫時棲身於兩個用作臨時中心的社區會堂；

- (三) 當晚有十一名住戶吸入濃煙，其中八名需要送院，而當中有二人需短期留醫，但已於翌日出院；
- (四) 在火警翌日的晚上，警方收到消防處的初步評估後，重案組人員便聯同政府化驗所及機電工程署人員到現場蒐集證據。初步調查時從閉路電視畫面發現當日火警前，在現場一樓有兩名負責處理大成街街市通風系統的工人，但他們暫時沒有可疑；而閉路電視畫面亦顯示當時有街市管理員在街市裡巡查；
- (五) 起火攤檔的業務屬紙紮、紮作性質，除紮作外，攤檔裡還有打火機、松節油等物品，現有待政府化驗師的報告才可得知火警成因；及
- (六) 警方非常重視事件，會從刑事角度調查，並曾與有關人士及商戶會面；希望政府化驗師的報告能在兩、三星期內完成，以便警方調查起火原因。

機電工程署的回應

22. 機電工程署岑毅安先生藉此機會簡介機電工程署在是次火警後的跟進工作：

- (一) 機電工程署收到火警的消息後，第一時間派員到場，在情況許可下進入街市，檢視機電設施是否受火警損毀或需要修補；
- (二) 消防處於火警翌日批准機電工程署第一批工程人員檢查地下及二樓熟食中心的機電設施。經初步評估後工程人員發現地下及二樓的電力系統因水浸出現危險，便即時採取臨時措施移除危險情況，以便其他同事進入災場進行其他工作；
- (三) 大火亦影響整幢樓宇及走火通道的照明系統，一樓及地下的部分照明設施被水浸濕而失效，工程人員需在地下及一樓部分地方提供臨時照明設施；

- (四) 工程人員亦在現場檢查其他機電設施，初步結果顯示地下的涼風系統運作正常，但二樓部分電源線因途經一樓火場而被焚毀，需時修復；
- (五) 機電工程署已指示升降機承建商檢查街市內兩組共四台載貨升降機及載客升降機，目標是盡快恢復每組其中一台升降機的服務，減低對大成街街市運作的影響；及
- (六) 街市內所有扶手電梯被水浸濕，需要較長時間才能修復。

建築署的回應

23. 建築署區志鴻先生在火警翌日與食環署和機電工程署開會，及初步勘察現場情況。區先生指署方的焦點在於樓宇安全、樓梯通道及相關的供水、排污設施等運作情況，並匯報有關人員視察後的情況如下：

- (一) 地下大致無結構安全問題，地下樓梯通道和供水系統亦正常，惟排水設施需要即時修復；部分肉鋪和菜鋪的上方是一樓受波及最嚴重的部分，結構工程師初步檢查後認為需進一步勘察有關位置的地台和天花，才能決定結構是否安全，因此暫時不宜復業；
- (二) 一樓不同位置有不同程度的損毀，直接影響樓宇結構、飾面、屋宇設備等；不少商鋪仍有物件留在檔位，需視乎環境才可回應修復的問題；及
- (三) 二樓熟食鋪未有發現結構、樓梯通道的問題，但其排污設施受一樓影響，需盡快復修。

24. 主席讚賞以上各部門人員不辭勞苦，特別是機電工程署及建築署的人員二十四小時為街市的設備檢查及進行搶修。

勞工處的回應

25. 勞工處梁碧華女士講述勞工處勞資關係科在事件中可提供的協助如下：

(一) 由於部分商販暫時未能復業，無法為其僱員提供工作，而僱員亦可能擔心工資被拖欠，如販商或其僱員就僱員權益、僱傭情況、條件或僱傭條例等有疑問，可到位於寶光商業中心十二字樓的勞資關係科辦事處查詢，或致電 2927 6002 到專為大成街街市事件而設的僱員權益熱線查詢。

(會後註：除上述僱員權益熱線外，勞工處亦已特別設立就業服務熱線 2338 9787，讓受事件影響的僱員諮詢區內的就業資訊及尋求就業服務)；

(二) 如有需要，勞工處可為勞資雙方安排調停會議。因事件情況特殊，勞工處會盡量由法、理、情三方面出發，協助雙方達至最理想的解決方法；

(三) 事發後勞工處暫未接獲僱員的求助個案，但會密切留意他們的需要，並提供適切的協助；及

(四) 勞工處主要為勞資雙方提供調停及諮詢服務，失業的人士或可向社會福利署查詢經濟援助的事宜。

社會福利署的回應

26. 社會福利署曾慶棠先生對事件表示遺憾，亦感謝蕭專員的讚賞，他匯報社會福利署的工作如下：

(一) 在火警當日，社會福利署有派員為受影響的居民提供協助；

(二) 如街市僱員因事件而失業或遇上經濟困難，可向所屬區域的社會保障辦事處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及

- (三) 居住於黃大仙區以外的街市僱員也可到位於龍翔中心八樓的黃大仙／西貢福利辦事處查詢申請程序，或可致電2306 9532 向專責處理是次事件的潘淑敏女士查詢。

議員的意見或提問

27. 陳婉嫻議員要求秘書處就所有相關政府部門在會議上的回覆擬備逐字記錄，以便議員及枱商按部門代表報告的細項(例如建築物的結構問題)跟進。另外，陳議員提出以下幾點：

- (一) 希望勞工處及社會福利署「特事特辦」，主動向受影響的人士伸出援手；
- (二) 食環署宣布街市會於翌日上午六時部份重開，但據她了解，街市的貨物會由上午三時左右開始紛紛送抵街市，未知枱商對此安排的意見，及食環署可否提早重開街市的時間；
- (三) 結構性的問題必須小心處理及回覆；
- (四) 讚賞民政處的快速回應及協調，但批評食環署迴避議員當日的查詢，希望李一鳳女士將她的意見向食環署署長反映；及
- (五) 街市熟食檔商戶一向有表示檔戶的指引不足，幸好是次意外沒有造成傷亡，食環署應聽取商戶的意見改善檔戶指引。

28. 陳曼琪議員指該場三級火警差不多要用七小時才能撲熄，消防處報稱火頭處於較深入的位置，查詢以下問題：

- (一) 大成街街市在火警發生前有沒有自動灑水系統，當時的消防設備是否有損壞而不能正常運作；
- (二) 整套消防設備系統是否適當地分佈；

(三) 消防設備是否完善；

(四) 消防處是否有定期巡查消防設備，巡查是否足夠；及

(五) 消防處有否為街市進行防火及火警風險評估。

29. 她促請相關的政府部門盡快為全港的街市巡查，以維修失靈的系統、改善不足之處和進行防火及火警風險評估。另外，她查詢街市管理者是否有購買保險及火險或建議枱商購買自願性的火險，會否為枱商安排集體購買保險以提高議價能力。最後，她認為枱商付出了租金，以換取一個妥當、合理及狀態良好的地方經營，是次火警嚴重影響街市的設施及枱商的生意，食環署應即時免收商戶的租金，以示公平。

30. 胡志偉議員向各相關政府部門查詢復修街市內各類裝置的預計時間，相信街市的枱商需要準確的時間表來評估如何自處。另外，他希望了解在起火的凌晨時分，街市內是否有工程正在進行、涉及的工程人員是否已提交口供及口供的內容為何，和火警是否人為疏忽或設備的問題所致。由於一樓預計要較長的時間復修，只有部份枱商可以短期內復業，查詢食環署是否有臨時處所的措施，以減低枱商的壓力，相信這是枱商及附近居民最關注的事宜。最後，食環署在街市不能使用的前提下，會否暫時免收枱商的租金及向枱商退回金額，以便他們應急週轉。

31. 何漢文議員向建築署代表查詢，肉檔上方是火災的主要現場，現時所欠的是勘察工作，希望建築署能交代實際的工作時間表，然後才可得知全面開放街市的時間，他認為街市的運作除涉及枱商的生計外，還影響附近居民的生活。另外，他指當日他和陳婉嫻議員在啟德花園居民疏散後集中的地方，收到大量居民投訴火警鐘沒有響起，居民抵達地面時，警衛告訴他們警方認為無需疏散，可返回住所。他查詢若消防處的風險評估是認為無需疏散居民，為何消防員卻要背著部份居民走到地面。現場的濃煙影響很多居民，他亦查詢吸入濃煙不適而需送院的人士是否啟德花園的居民。

32. 儘管啟德花園和大成街街市兩套消防系統的獨立運作安排是合乎法例要求，他查詢消防處會否制訂指引，在火警發展至何種情況才疏散住於街市樓上的居民。希望消防處明白居民的感受。

33. 袁國強議員向大成街火警受影響人士致以衷心的慰問，希望枱商能盡快復業。他關注勞工的問題，相信部份的商戶短時間內未能復業，涉及的攤檔僱員人數亦不少，建議勞工處向相關的僱員提供於黃大仙區內的就業資訊，協助他們盡快投入工作及獲得收入。

34. 譚香文議員認為政府部門尚未清晰地向枱商、其僱員及居民交代在經濟上的支援，她認為有關自動灑水系統的問題亦很重要。雖然食環署會於翌日上午六時重開街市地下部份的位置，但仍有些肉檔及菜檔因位於火警一樓最嚴重的範圍下而未能重開，加上一樓尚未能開放給居民使用，她擔心市民使用大成街街市時的選擇減少，而街市亦未能向市民提供部份貨物的種類，例如乾貨及水果等。另外，樂富街市將於日內關閉裝修，區內同時缺少兩個街市，居民要長途跋涉、甚至要到九龍城區買餸，可否考慮在附近的地方設臨時街市，讓未能於大成街街市內復業的枱商向居民售賣食物及日用品。

35. 陳偉坤議員關注賠償的事宜。多個政府部門沒有提及枱商的存貨或營業額損失怎樣處理，查詢是否食環署負責。

36. 郭秀英議員表示會前曾到大成街街市視察，發現街市內仍然有火警後的異味，認為食環署於考慮重開街市前要先注意衛生問題，讓枱商有合理的環境營商。她亦關注一樓的解封時間，讓枱商可入內撿拾物品。另外，她向消防處查詢街坊於凌晨三時許報警，但大約五時才有消防車到達現場，及消防員在火源的後面(即近啟德小學的位置)救火的原因。

37. 黎榮浩議員指，政府部門未回應商會提出的幾個問題，包括食環署是否可退還四月至六月的租金。他促請食環署回答問題，讓枱商能計劃往後的日子。另外，查詢街市地下即將局部開放的範圍及面積所佔的百分比，以便枱商盡快安排入貨。根據現時的資料，部份濕貨區即將可復業，但乾貨區的情況並不樂觀，查詢食環署會否為他們尋找臨時復業的位置，暫時安置他們，讓他們盡快為市民服務。希望會議能就中、短期的乾貨區安排有初步的決定，或可參考類似騰龍墟的市場等安排。最後，他向蕭專員查詢，剛才提及的援助金可向市民提供緊急的經濟支援，未知可否支援枱商復業。

38. 蕭專員回覆來自華人慈善基金的緊急經濟支援屬一次性的特別基金援助，為遇到困難、需要款項應急而沒有其他援助的申請人發放援助金，而申請人所遭遇的困難並非自己造成的，以及申請人的經濟能力不足以應付困難。民政處會按照上述原則彈處理是次的申請，

並盡快發放援助金。這次基金的發放是政務總署向受影響的枱商的一點心意和關懷，並不是長期性的。

39. 許錦成議員希望枱商能盡快渡過難關，他關注援助、復業及索償三方面。他認為最緊急的是提供援助，除了蕭專員所提的援助金，希望社會福利署「特事特辦」，遇上枱商或其僱員求助時，應盡量幫助。復業方面，他了解政府部門很落力工作，甚至二十四小時不停提供協助，但他希望可以確實說明局部開放街市的位置、受影響的檔戶及開放的日期和時間，直至街市能全面開放，讓枱商及早準備，若有一定的枱商短時間內未能復業，政府部門應認真考慮及互相配合是否可設立臨時街市，以及評估臨時街市的規模等善後工作。他亦建議與房屋署或領匯聯絡，在其轄下的區內街市尋找現有的商檔，再經大成街街市枱商協會作統籌，讓受影響的枱商在區內有多一個選擇。處理索償問題或許需要一段時間，待掌握事件資料及釐清負責單位後，相信各方面會協助枱商追討，現階段應集中力量協助枱商盡快復業。

40. 莫應帆議員提出以下兩點：

- (一) 安全問題 — 鑑於火警歷時數小時，機電工程署及建築署代表亦表示街市的部份設施(例如升降機和洗手間排污系統)及結構仍有問題而需時維修；明白食環署因民心所向而安排於翌日上午六時重開部份街市的決定，亦估計重開後的使用率會十分高，但有關部門必須確保街市內的安全及基本系統運作正常；及
- (二) 人流問題 — 現時街市附近的環境較混亂，有人在街市外擺檔、上落貨，還有消防車輛停泊，他促請警方多派警員在場維持交通秩序、管制人流，及延長駐守現場的警員工作時間，以便即場提供協助。

41. 另外，他認同何漢文議員的看法，認為消防處應檢討消防系統在商住大廈及屋苑獨立運作的情況，及在火警現場疏散居民的守則。

42. 莫健榮議員認為是次火警是一件不幸的事件，影響的範疇廣泛，議員亦提供了很多不同的意見。他關注追討賠償需時處理，但期間需協助枱商復業，他們大多是小本經營，查詢可否為他們提供特別的免息貸款或經濟援助，以購回所需的設備或貨品。另外，相信一樓

乾貨區短期內復業的機會不大，有關政府部門會否考慮議員提出臨時街市的建議，或讓受影響的枱商在對面的彩虹道街市的空置檔位免租經營一段時間，並於大成街街市貼上指示，讓居民得悉可到對面彩虹道街市買菜及日用品。最後，希望各相關政府就此事件定期召開會議，向枱商發放最新進展和關注事宜的資料，以及加強與枱商的溝通。

43. 黃錦超副主席查詢是次火警總共波及多少商戶，以及嚴重性如何。另外，有報導指是次火警是由於一樓的一間紙紮舖，但其對面售賣衣服的檔位卻只輕微受損，所以懷疑有人縱火，查詢此報導的真實性。

44. 沈運華議員認為食環署是街市的管理者，但未能在火警後提供地方讓枱商經營，理應免收四至六月的租金，並盡快退租給受影響的枱商。雖然地下及一樓部份商戶獲准營業，街市的物業價值明顯會降低，商戶及市民亦會因部份系統和設施未能回復正常運作而受到影響，食環署會否考慮於受影響期間只徵收有關商戶一至兩成的特惠租金。區內三個大型街市(即大成街街市、樂富街市及牛池灣街市)中兩個暫時封閉，應盡量協助商戶復業，以減輕對市民造成的不便。另外，居民買餸的習慣難以一時間改變，雖然大成街街市對面有彩虹道街市，希望食環署、民政處及地政總署「特事特辦」，容許受影響的商戶在大成街街市旁邊作臨時擺賣，雖然地圖所示的空間不多，但仍希望可撥出地方搭建臨時攤檔售賣乾貨為主的貨品。最後，希望消防處的報告能盡快完成，使商戶可盡早處理保險索償的事宜。

45. 何賢輝議員希望政府部門要有心為受影響的人士提供協助，他認為勞工處及社會福利署要走在前幾步，協助枱商的僱員渡過難關。另外，街市短期內只能恢復有限度的運作，削弱了枱商的競爭力，有關部門應開放讓枱商了解街市復修的時間表及進展。他呼籲有困難的枱商及僱員要主動尋求勞工處及社會福利署協助，或申請援助金，以渡過難關。最後，他認為最重要的是各方面應就此事件研究預防火警的方法，以免同類事件再發生。

46. 蘇錫堅議員表示關心安全的問題。大成街街市是著名人流暢旺的街市之一，重開街市前必先清除街市內的異味及確保室內空氣流通，以免入內購物的市民受影響，希望有關部門協助並關注人流及安全的問題。至於華人慈善基金的援助，他明白金額只是小數目，幫助不大，希望政府能透過特別的基金，為受影響的經營者提供低息或免息的貸款，為他們提供復業的資本。

47. 王吉顯議員認為，怡商期望政府會就是次火警中其貨物的損失作出賠償，他請政府部門回覆怡商是否會獲得賠償、如可獲賠償金額會怎樣計算，及怡商與食環署簽訂的合約是否有列明火警引致的損失怎樣處理。

48. 李達仁議員指出事件對新蒲崗的街坊影響甚大，他希望消防處回覆自動灑水系統於當日是否有效用，他曾於黃大仙防火委員會多次促請消防處加緊巡察商場及街市的自動灑水系統，確保它們有效才可保障購物者的安全。他認為現時需協助商戶渡過難關及應付居民的購買需要。至於對商戶的賠償或免租安排等，希望在蕭專員的領導及各部門的合作下可定出時間表，讓商戶得知進展及給商戶答覆。剛才莫健榮議員提及的彩虹道街市使用率不足，曾多次與食環署商討重建或改變用途，食環署可考慮會否提供誘因吸引受影響的商戶到暫時營業。

49. 黃國恩議員關心安全問題，消防處事後應積極跟進街市內的自動灑水系統和其他防火設施的運作情況及規格。另外，消防處應積極檢討啟德花園與大成街街市分別有獨立的消防警報系統的缺陷。

50. 陳婉嫻議員補充，希望食環署回覆向怡商退回四至六月租金等的補償問題。另外，大成街街市火警令啟德花園的居民十分憤怒及徬徨，因他們聽不到火警鐘鳴聲，眼見大火濃煙不斷上升，又無疏散的安排，不知如何是好，希望消防處能總結這個問題。她指出議員對事件的各方面都很關心，例如一樓有多少檔戶受影響和受影響的時間多久、二樓的熟食檔何時能復業、地下是否能全面開放、會否有後備的方案等具體的安排和時間表。她同意議員所言，牛池灣街市和大成街街市都十分擠迫，一時的疏忽而在該處引起火警後果會十分嚴重，政府應重新評估和檢視街市的防火系統及警報設施是否足夠。

51. 何漢文議員指出議員於席上提出了多項問題，相信相關的政府部門未必能即時一一回應，他向主席查詢是次特別會議的後續事宜，以跟進部門對怡商及議員的回覆。

52. 主席向許志權先生查詢，他就各政府部門的回應是否需要補充怡商的要求或期望。

53. 許志權先生歡迎食環署於翌日上午六時重開地下部份街市，查詢對其餘商戶的安排。他希望食環署考慮開放一樓的生果檔及雞檔的範圍，即大部份無受影響的地方，給有急切需要營業的枱商暫時使用。另外，是次火警後，街市的通風系統已嚴重受損，希望可在街市內安裝冷氣，改善街市環境。至於援助金方面，枱商希望有更清晰的資料了解申請手續。對於大部份未能於街市內復業的枱商，可否容許在附近路旁暫時經營。希望政府部門能清楚回應。

54. 主席請相關的部門就其職權範圍回應枱商及議員的問題。

機電工程署的進一步回應

55. 岑毅安先生的回覆如下：

- (一) 大成街街市的灑水系統在事發時能有效運作，一樓的灑水系統亦發揮了作用；
- (二) 機電工程署按法例要求，聘請註冊消防承建商進行定期檢測及維修保養；
- (三) 工程人員於火警翌日進入街市，檢測過地下的樓層，並已即時處理有安全問題的地方；
- (四) 即將開放地下樓層不涉及升降機的服務，並已經指令承建商盡快維修及檢測，第一組的其中一台升降機可於兩至三天左右提供服務，另一組需時約一星期才可恢復其中一台升降機的運作。其餘的一台載貨升降機及載客升降機因水濕影響嚴重，維修時間相應較長，暫時未能提供時間表；及
- (五) 街市內的所有扶手電梯全部水濕嚴重，需要很長時間維修，而且機電工程署要求承建商先行修復升降機，故暫時未能估計回復運作的時間表。

建築署的進一步回應

56. 區志鴻先生的回覆如下：

- (一) 地下雖然大部分檔位可以重開，但大約仍有五十檔肉檔和濕檔受影響暫時未能使用，結構工程人員正在街市視察及進行結構檢查，包括一樓的地台及天花，初步的資料顯示一樓的天花受到很不同程度的損毀；
- (二) 至於肉檔可於何時重開，需要取得工程人員的資料後再與食環署溝通，然後才可匯報；及
- (三) 建築署最初無法走近最受影響的一樓範圍，未能視察一樓地台的損毀情況，因此建議圍封該處對下的地下範圍；現時工程人員可以視察及檢查更多部份，但地台上還有很多雜物和燒毀的物件，待工程人員向署方提供進一步的結構評估後才可回覆修復有關位置的時間表。

57. 主席讚賞機電工程署以往進行的消防工程有效，因為是次火警後，地下及二樓保存得很好，只有很少部份地方被煙燻黑，可見「消防閘」發揮很大功能。但不同地方涉及不同程度的損毀，例如一樓雞檔和生果檔那邊基本上沒大問題，查詢會否考慮分階段維修系統，及反映怡商對盡快重開一樓的期望。

58. 岑毅安先生感謝主席的讚賞，並就主席的查詢回覆如下：

- (一) 初步得悉一樓雞檔那邊所受的影響可以處理，但由於大成街街市一樓的花灑系統和涼風系統是橫跨整層的，現正需約一星期左右研究能否將花灑系統和涼風系統一分為二，以便重開雞檔那邊；
- (二) 機電工程署會與食環署保持緊密聯絡，盡快提供及檢測臨時電力及照明設備，確保場地安全，讓怡商入內視察枱位、搬貨等；及
- (三) 至於扶手電梯，因應水濕情況，短時間內無法重新提供扶手梯服務前往一樓；現時唯一的方法是盡快維修每組一台升降機，提供有限度的服務。

食環署的進一步回覆

59. 李一鳳女士感謝主席及各位議員的意見。她交代在事發至此兩三天內，署方正忙於安排商戶進行點算工作，同時與各政府部門商討可以優先處理的工作，希望取回街市部分地方，讓現時受影響枱商盡快入場復業。至於議員提及的問題，她回覆如下：

- (一) 署方是在建築署和機電工程署人員評核後，認為沒有安全問題才安排重開；
- (二) 食環會優先顧及環境衛生的問題，清潔承辦商的人員現正於街市內進行潔淨工作，準備讓商戶於翌日進場經營；
- (三) 該次事件非常罕有，嚴重超出署方的預料，所以署方十分重視此事，幾天來不斷聽取枱商及議員的意見，並一一記下枱商的訴求。她會盡快向總部反映在會議上提及有關退租、搬遷及其他可提供的協助等意見，並與商會保持溝通，盡量加以安排；
- (四) 署方已經在街市門口設立公布板，將最新消息寫在公布板上通知商戶及居民，例如請未登記的商戶於翌日到街市登記的通告；及
- (五) 署方會繼續為其他未登記的商戶登記，並透過不斷和議員、商戶、各政府部門溝通，希望盡快協助商戶渡過困難。

消防處的進一步回覆

60. 劉敏明先生感謝主席及多位議員對滅火救援、防火裝置和防火工作等方面的關注，他的回覆如下：

- (一) 滅火救援的策略 — 當時火場環境非常惡劣和困難，消防員不能單靠在外救火，必需拖喉入內，但街市內的攤檔堆滿了大量貨物，擺放在攤檔頂部的貨物亦很多。雖然自動灑水系統正常，卻未能充分發揮作用；在二零零

六年將軍澳一個街市火警後，消防處已與食環署緊密合作，巡查全港的街市，並發出了多封勸喻信、警告信，甚至採取執法行動，要求攤檔、攤戶把檔頂的雜物移除，以免妨礙自動灑水系統運作；消防處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巡查大成街街市時檔戶也很合作，但是次事件發現檔戶堆積大量雜貨，和在收市後仍將大量雜物或手推車等堆放在檔戶外，令消防員滅火救援時遇到相當大的困難，亦未能在短時間內爆破每一受影響檔戶進行灌救。他再次呼籲和要求檔戶充分合作，盡快清除檔頂貨物，以達至防火的要求；

(二) 消防警報系統的安排問題 — 香港消防處是參考外國先進國家的慣常做法及實際情況，才會要求在兩個大廈裡設有兩套不同的消防警報系統，例如五、六十層高的大廈在二、三樓發生小火，其實在六、七，或者在四、五十樓的人是無需要疏散的，同時，亦由於有多宗火警誤鳴、小火等事故，如全部人都需要疏散，會引起很多市民不便；在一些商業大廈、人流高的地方，消防處不會要求火警鐘在初響時全座大廈的火警鐘同時響起，甚至假如該處有老人院，火警鐘只會在老人院及老人院上面一、兩層響起，否則居民便經常需要走火警；其實，大廈的管理員、物業管理等如發覺情況危險，可以敲破火警鐘，讓整幢大廈都聽到火警鐘鳴聲；所以，消防處在平衡各方面環境之下，視乎實際情況及兼顧民生需要後作出對消防設備的要求及安排；及

(三) 消防報告的問題 — 消防處初步懷疑起火原因有可疑，會與警方緊密合作，有進一步消息或排除縱火後會盡早提交起火原因報告和其他調查結果。

香港警務處的進一步回覆

61. 伍穎賢女士就議員的提問作以下簡單的補充：

(一) 重案組很積極接手調查，動用多名警員即時跟進；在調查期間，翻查了閉路電視和管理處記錄，發現有兩位工人在火警事發前在街市維修和處理通風系統，而他們在過去的近二十日已經是在晚上工作的，警員已向他們錄取了口供，他們兩位暫時是沒有可疑的；

- (二) 在調查過程中，亦跟進起火單位的商戶戶主，調查其背景，初步並無發現有特別可疑的情況；
- (三) 在接見期間發現該商戶單位的戶主除事發的攤檔外，亦租用隔鄰的攤檔，他提及曾因沒有電力供應而用電線在隔離攤檔取電；
- (四) 政府化驗所人員有到場蒐證，現需時得出化驗結果；
- (五) 警方會從刑事角度繼續進行調查，根據現階段蒐證來說，不排除電線短路引致火警的可能性；
- (六) 大成街市附近一直是黃大仙警區的交通和人群管制的重點項目之一，議員無須擔心警方會因是次火警而對這方面的管制有所鬆懈；
- (七) 至於議員提及在街市未回復正常時讓商戶臨時擺賣，以及酌情權如何處理的問題，希望如有這樣的安排時，戶主遵守公眾秩序，相信食環署的人員會配合維持秩序，希望不至對公共安全造成影響；
- (八) 除了兩個起火檔攤因為要在未來一兩天完成蒐證的工作，然後到法庭申請解封令外，其餘的檔攤已經解封。

社會福利署及勞工處的進一步回應

62. 曾慶棠先生補充說，社會福利署有專責人員和電話跟進事件，如有需要，市民可以直接致電查詢，他們收到查詢後會視乎情況轉介給辦事處，協助符合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人士申請援助金。曾先生亦應主席要求，答應於翌日早上將有關資料以大型海報的方式張貼於食環署在大成街街市外的公布版，讓聚集於該處的商戶或市民可以迅速得到資料而考慮求助。勞工處梁碧華女士亦表示會張貼有關資料方便市民盡快求助。

63. 主席請許志權先生就上述政府部門的補充發言。

64. 許志權先生查詢街市一樓未能有解封時間表的原因。他指出一樓檔攤的存貨相對貴重，枱商希望可盡快檢拾自己的貨物，盼可尋回一些尚有價值的東西，因為貨物的價值大多會隨著多留在火場的時間而減少，損失亦因而變得更嚴重。

65. 主席指剛才得悉一樓剛解封，但只有其中一個部分基本上不受影響，如機電工程署代表所述，只需要提供簡單、足夠的照明，便可以先讓枱商回去檢視及拾回物品。他希望食環署代表李女士繼續跟建築署和機電工程署密切聯絡，以期盡快開放一樓，讓枱商減少損失，並於翌日早上通知枱商開放一樓的時間表，或至少提供進度報告，讓枱商略為安心。

66. 李女士表示理解枱商的擔心，但希望枱商明白她們需要在臨時照明系統等基本設施就緒及安全的情況下才可安排枱商入內檢拾自己的物品。她答應在翌日通知區議會、專員及枱商最新的消息。

(會後補充：食環署於翌日向枱商提供大成街街市維修進展及點算安排的最新消息，部份檔戶的點算時間表載於附件三。)

67. 主席表示是次事件充份發揮黃大仙區的議員、區內政府人員、受影響的商戶及住戶、以至地區人士的合作精神和包容。他總結是次會議的重點如下：

- (一) 翌日早上街市地下部份枱商復業時，促請食環署、警方及消防處提供適當的協助，讓枱商可以有秩序地於街市外上落貨物；
- (二) 若翌日街市地下檔攤開始復業，需加強管制街市外的非法攤檔；及
- (三) 食環署身為是次事件的主要負責政府部門，應在其範疇內考慮盡量給予枱商經濟上的協助，例如在未能復業期間退租，然後在復業後的合理期間內提供較大幅度的租金豁免，以減少商戶的損失。

二 其他事項

68. 為繼續跟進大成街街市的善後工作，主席建議在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成立一個臨時的專責小組，並邀請有興趣加入的黃大仙區議員加入，與衞商、民政處及各相關的政府部門密切聯繫，希望可以最短的時間內以相對完滿的方法解決大成街街市火警帶來的問題。議員對主席的建議並無意見。主席請秘書處跟進成立專責小組的工作。

(會後補充：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向全體黃大仙區議員發出信件，邀請議員加入有關的專責小組。)

69. 大成街街市火警事件涉及數以百計的商戶，實屬罕見，幸好沒有人命的傷亡。主席建議食環署聯同其他政府部門擬備總結報告，就是次事件所發現的問題或不足之處記錄下來以作檢討，及歸納事件的經驗，讓日後防火管理或管制的人員參考。

70. 議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七時十五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五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呈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李德康 太平紳士及全體區議員

2013 年 4 月 20 日凌晨，黃大仙大成街街市發生三級火警，街市因此封閉至今，對黃大仙居民造成不便。

今日早上，我們發起市民簽名，強烈要求盡快恢復大成街街市營業，幫助柏商復業，方便居民買餸。我們在大成街街市門外收集到過千名市民簽名，希望區議會及相關政府部門「急市民所急」，盡快處理大成街街市善後工作，恢復大成街街市營業。

附件：1000 位市民簽名

立法會議員 陳婉嫻
社區總幹事 林文輝
社區副幹事 王惠成

2013 年 4 月 23 日



本處檔案：L/WTSDC/20130423/TSL

敬啟者：

高度關注黃大仙大成街街市三級火警
強烈要求協助販商盡快復業
完善設施以保障啓德花園居民安全

上周六(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日)凌晨，黃大仙大成街街市一樓乾貨區攤檔起火，引發三級火警，消防員花了近七小時才將火警撲熄。乾貨區嚴重焚毀之餘，地下及二樓的攤檔亦受到波及，街市須暫停營業，四百多個攤檔大受影響。當日黃大仙區議會多位議員與受影響販商及政府部門開會，要求政府部門「特事特辦」，盡快完成街市結構檢查，讓販商返回檔位點算損失，並協助販商盡快復業。

然而，直至四月二十二日，不但引發火警的一樓未解封，地下及二樓的攤檔檔主亦只可返回檔位點算損失，復業遙遙無期。對於不少街市販商來說，手停口停，面對的不單是貨物被銷毀所帶來的經濟損失，同時是迫在眉睫的生計問題。

另一方面，由於不少黃大仙區居民於大成街街市買餸，街市未重開期間，居民被迫前往其他街市買餸，但據知附近樂富街市亦即將關閉重新裝修，裝修期達五個月之久。若大成街街市重開無期，不單影響檔主生計，亦將嚴重影響居民日常生活。事實上，如此多的攤檔同時受到影響，在香港屬第一次，政府理應就此事件作出跨部門的聯合處理，迅速為販商作出更適切的支援。為此，我們強烈要求：

1. 政府部門應加快就街市內設施(如結構安全、電力裝置、排污設施、通風系統、錶房…等)完成檢查、評估及搶修，讓販商能在安全及設施完整的情況下盡快復業。

2. 點貨及點算損失：

地下及二樓：據知，地下和二樓攤檔已被批准點貨及點算損失。由於不少販商在檔攤存放貨品，經此火劫，不少貨品遭到破壞。我們認為政府

真誠為香港

應作出積極支援，食環署應在販商的貨品損失上提供全數援助。

一樓：除了受到嚴重焚燒的數十檔攤檔，一樓其他攤檔受到的波及較少，政府應設法分階段解封，讓該批受影響較少的攤檔販商能於短時間內到攤檔取回貴重物品及點算。

3. 協助販商復業：

地下及二樓此兩層相對受影響較少，只因公共設施受損，令攤檔仍未能重開。據了解，地下樓層現時存在困難包括：

- (一) 地下的電力系統於火警中受損。我們認為復修電力供應是相對容易處理的。我們要求有關部門盡速復修電力，讓地下的魚檔和菜檔可先復業。
- (二) 由於地下肉檔對上位置，正是起火的位置，因而令人擔心經此火劫後，該部份的天花結構是否安全。我們要求建築署迅速作出評估，在可行的情況下讓地下的肉檔盡快復業。

我們要求有關部門同步進行相關的搶修和評估，並期望地下攤檔可於本周內重開。

至於二樓，現時存在困難包括：

- (三) 現時二樓的排水系統受損，若食肆復業，因排水系統未能發揮效用，會影響該層的環境衛生，進而影響食肆經營。因此，食環處必須迅速安排維修排水系統，食肆方能在復業後保持衛生。
- (四) 維修市民前往二樓食肆的通道，包括樓梯和扶手電梯，讓市民可以直達二樓，才可令二樓食肆有效復業。

至於引起火警的一樓，在此火警中，部份攤檔慶幸未受嚴重波及。我們認為，對於未受嚴重影響的攤檔和於火警中嚴重焚毀的攤檔應分開處理。

- (五) 對於未受嚴重影響的攤檔(如生果檔)，有關部門應於迅速維修公共設施(如電力裝置)後，應盡快開放。

- (六) 對於嚴重焚毀的數十攤檔，提供更多、更貼身的支援，包括：

- i. 食環署應為該批檔主提供更彈性的支援，按其需要，安排短期或長期調遷到附近的街市營業；
 - ii. 待一樓部份攤檔重新開放後，食環署可考慮將原有(部份)雞檔更改為乾貨攤檔，供嚴重受影響的攤檔販商多一個選擇。
4. 食環署應盡快公佈街市重開的時間表。我們要求食環署特事特辦，無須待全層搶修完成才開放，應爭取「能重開幾多(攤檔)就幾多」，既縮減攤檔等待復業的日子，同時方便販商安排入貨，亦舒緩市民難以買餸的困難。
5. 由於大部份攤檔存放了不少貨物，在火警中付之一炬；加上斷電關係，濕貨區的鮮魚大都缺氧死亡、菜和肉檔的存貨亦壞掉，販商經濟損失嚴重，部份販商更連重新入貨的金錢資源亦短缺。我們強烈要求政府簡化程序，提供一次過援助，為有需要的商戶提供即時的經濟援助，亦應與販商商討，為販商提供復業上的一切支援。
6. 根據報章，消防處懷疑有關事件為一縱火案件，販商在此事件上白受損失，食環署作為街市的管理者，是否應負上相當的責任？另外，倘若這真是一宗縱火事件，又是否影響販商爭取合理的賠償？

至於啟德花園住戶方面，由於事發時大量黑煙攻上，數百名住客須要疏散。據報章報導，有居民表示因聽不到警鐘響聲，不懂逃生。據知，大成街街市與啟德花園的消防系統份屬兩套獨立的系統，警鐘會獨立響鳴。由於是次火警並非在啟德花園當中發生，由街市火警傳來的濃煙亦難以以令啟德花園的消防系統受到感應而響起警鐘。街市(商業樓宇)和啟德花園(住宅樓宇)的消防系統獨立運作是可以理解，但是次事件顯示，由於兩者相連，街市發生火警，啟德花園亦會受到波及。因此，食環署應設立機制，當(大成街)街市起火至某一級別，能有效及迅速通知啟德花園，使居民能及早疏散，保障生命安全。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鳳凰村環鳳街18號2樓 Tel: 2351 4771 Fax: 2351 8014
1/F., No 18, Wan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2336 8192 Fax: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字樓C10 Tel: 2321 8111 Fax: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何賢輝

黎榮浩 何漢文 陳曼琪

袁國強 黃國恩 譚美普

增選委員

蔡子健 潘卓斌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大成街街市檔戶點算時間安排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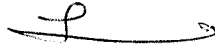
日期：25/4/2013 (星期四)

時間	區域內的檔號	
09:30 – 10:30	鷄檔 P7, P20, P25, P28	4 檔
	生果/花 S20, S129 – S149, S150 – S162, S163+164, S119, S124	38 檔
10:30 – 11:30	生果/乾貨 S120 – S123, S125-128, S221 – S229, S243 – S248, S211 – S220, S203 – S207, S67, S72-S74	42 檔
14:00 – 15:00	乾貨 S75 – S84, S86 – S102	27 檔
15:00 – 16:00	乾貨 S103 – S118	16 檔

其他檔戶：經過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的評估後，發現尚有潛在危險，因此未能安排點算損失的貨物。點算的時間將會另行通知，不便之處，敬請原諒。



會議記錄由下開簽署人確認:



李德康先生,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此記錄於 2013 年 5 月 14 日通過